

週數	課題	經文
1	課程簡介 及 〈但以理書〉 概論	--
2	被擄受訓的但以理	第 1 章

1 〈但以理書〉 概論

1. 名稱： 本書從作者「但以理」而得名，此名之意為「神是我的審判者」
2. 作者： 先知 但以理〔參 但 9:27, 12:11; 太 24:15〕
3. 寫作地點： 巴比倫 / 波斯地
4. 寫作時間： 約 主前第 6 世紀〔535 B.C.〕

年份〔主前〕	事件	帝國君王	經文參照
609	猶大王約西亞陣亡	拿布普拉撒	王下 23:29
605	猶大人第一次被擄	尼布甲尼撒	王下 24:1〔但 1:1-3〕
597	猶大人第二次被擄	尼布甲尼撒	王下 24:10-16
586	猶大人第三次被擄	尼布甲尼撒	王下 25:1-7
562	猶大王約雅斤獲釋	以未米羅達	王下 25:27-30
538	猶大人第一次回歸	古列	拉 1:1-5〔但 9:1-3〕

5. 作者背景：

但以理生於猶大王約西亞年間，原是皇室或權貴之後，在主前 605 年尼布甲尼撒第一次圍困耶路撒冷時被擄到巴比倫〈1:1-6〉，其時他才十多歲〔大約早過以西結被擄八年〕。

由於容貌、學問等都出眾，但以理與其三友一同被選在巴比倫宮中受教育，準備參與朝政。他們敬畏神，在宮中潔身自愛，不沾偶像之物，故蒙神特別眷顧，賜給他們智慧聰明超過通國的哲士十倍〈1:8-20〉。但以理因替尼布甲尼撒王解了奇夢，被高抬立為總理。

但以理從尼布甲尼撒在位第二年，直至波斯王古列在位第三年，共約被擄七十多年〈1:21, 10:1〉，期間經歷幾個朝代，常是權傾朝野的大臣，一生跨越了被擄前和被擄後這兩個猶大史中的大時期，又曾目睹被擄的猶大人回歸祖國。

據猶太人相傳，但以理活到九十多歲才壽終。

6. 特點：

- (a) 〈但 2:4 下-7:28〉用亞蘭文，其餘經文是用希伯來文。
- (b) 全書的異夢及異象，均是指「外邦人的日子」，從巴比倫帝國起，至歷史的終結。
- ❖ 從巴比倫帝國〔金頭/獅〕、波斯瑪代帝國〔銀胸/熊〕、希臘帝國〔銅腰/豹〕至羅馬帝國〔敵基督帝國〕〔鐵腿、鐵泥腳指/鐵牙十角獸〕〈但 2/7 章〉
 - ❖ 公綿羊是波斯瑪代帝國，綿羊是波斯瑪代的國號；公山羊是指希臘帝國，有一非常的角指亞歷山大大帝〈但 8 章〉

7. 主題： 神在列國中掌權

8. 分段：

- (a) 但以理所作的見證顯出神的權柄 〔1 至 6 章〕

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當政時

- (i) 不以王酒膳玷污自己 〔 1 章〕
- (ii) 但以理首次為王解夢 〔 2 章〕
- (iii) 三朋友在火窯中行走 〔 3 章〕
- (iv) 但以理二次為王解夢 〔 4 章〕

巴比倫王伯沙撒當政時

- (v) 但以理為王解牆上字 〔 5 章〕

瑪代王大利烏當政時

- (vi) 但以理在獅坑中安然 〔 6 章〕

- (b) 但以理所見的異象顯出神的計劃 〔7 至 12 章〕

巴比倫王伯沙撒當政時

- (i) 四獸 〔 7 章〕
- (ii) 公綿羊和公山羊 〔 8 章〕

瑪代王大利烏當政時

- (iii) 七十個七 〔 9 章〕

波斯王古列當政時

- (iv) 人子顯現 〔 10 章〕
- (v) 南北王爭戰 〔 11 章〕
- (vi) 末後的日子 〔 12 章〕

9. 鑰節：

「當那列王在位的時候，天上的神必另立一國，永不敗壞，也不歸別國的人，卻要打碎滅絕那一切國，這國必存到永遠。」〈但 2:44〉

~完~